

关于“五一”假前开展全校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的 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学校《关于 2025 年劳动节放假有关事宜的通知》相关要求，消除安全隐患，杜绝责任事故，切实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决定在全校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排查时间

单位自查时间：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30 日

学校检查（重点抽查）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30 日

二、排查范围

校属各单位责任区域

三、排查重点

（一）学生公寓

1. 学生安全教育、安全管理、学院自查等制度落实情况。

2. 是否存在以下现象：

违规使用违禁电器；

卧床吸烟、违规用电用火；

消防通道堆放杂物；

私拉乱接电线；

使用或存储易燃物品（液态、固态燃料等）；

违规充电。

3. 消防设施是否符合规范，消防器材是否完好；

（二）食堂

1. 各类配电间、设备间、储物间是否存在杂物堆放、线路老化、线路凌乱等现象。

2. 各类电气、压力容器、天然气管道等特种设备：

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日常检查保养是否到位；

安全责任是否落实。

3. 是否存在以下现象：

堆放易燃品等杂物；

私拉乱接电源线、违规充电；

后厨违规用电、违规动火。

4. 烟道是否按规定每季度清洗一次。

5. 燃气设施和器具安装、改装、拆除是否符合规范。

（三）实验室

1. 易燃易爆危化品管理及使用、储存、保管制度落实情况；

2. 突发火灾事故处置预案制定情况；

3. 防止易燃易爆物品、剧毒物品丢失、流失和被盜的措施落实情况。

（四）图书馆、档案馆

1. 线路是否存在私搭乱接现象；
2. 消防设施是否符合规范，消防器材是否完好；
3. 消防通道畅通情况。

（五）超市、门店及各类仓库

1. 消防设施是否符合规范，消防器材是否完好；
2. 是否存在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情况；
3. 是否存在"三合一"场所；（经营、住宿、煮饭一体）
4. 是否存在私拉乱接、违规充电现象；
5. 消防通道畅通情况。

（六）建筑工地

1. 安全用电管理情况。
2. 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
3. 是否存在以下现象：

工棚违规使用电器；

私拉乱接、违规充电；

易燃品、装修物料、建筑材料堆放杂乱占用消防通道。

4. 施工动火审批备案及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七）教学、办公楼栋

1. 办公室人走断电情况；
2. 是否存在私拉乱接、违规充电、超负荷用电现象；
3. 消防设施设备完好情况；
4. 消防通道畅通情况。

（八）教职工住宅区

1. 楼梯道是否存在堆放易燃、可燃杂物现象。

2. 是否存在以下现象：

违章锁闭、占用、封堵安全出口；

堵塞消防疏散通道；

私拉乱接电线、“飞线充电”；

其他违章用电现象；

3. 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有效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根据上述重点内容全面开展自查，落实岗位消防责任，加强师生安全教育、管理及防范措施。

（二）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30 日，学校将组织相关部门对部分重点单位（区域）进行现场检查督导。

五、结果报送

（一）各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摸清所辖区域隐患底数，健全台账，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

（二）对查出的问题和安全隐患：

可自行整改的应立即整改消除；

无法自行解决的，应先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及时报保卫工作部。

（三）检查结果和整改措施应在 2025 年 4 月消防报表

中反馈,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 17:00 前报送至保卫处消防科。

联系人: 向宣霖

联系电话: 0718-8434119

手机: 18071934177

保卫工作部

2025 年 4 月 25 日